

# “盯人执法”能盯多久

□肖余恨

在南京锁金村一处路口，十多名身着制服的城管队员肃立围观占道经营的鱼摊，不一会儿，摊主便抵挡不住，匆忙撤摊。据了解，在该路边占道做生意的部分摊贩在城管执法时软磨硬扛，城管队员便采取围观执法的方式盯走摊贩。（详见本报昨日8版）

盯人执法不是什么新生事物，首创者可能算是武汉城管。武汉城管曾在劝说占道经营店主无效后，组织50名执法人员沉默地注视着食客和坐在一旁的老板，最终成功完成执法。因此，南京的盯人执法战术，不过是发扬武汉的“沉默”战术罢了。

城管执法摒弃暴力，是一种值得充分肯定的进步。相比较那些动辄挥着老拳、“叫嚣乎东西，隳突乎南北”的野蛮执法，城管的这一转身虽谈不上华丽，但确实是理念创新，至

少是回归理性的表现。

城管的执法对象，多是社会底层人群，属于弱势群体，他们多是为了养家糊口，才“占道经营”，许多情况是属于不得已，这也正是公众对城管的执法对象持同情态度的根源。对这样的弱势者施以暴力，不仅拂逆民意，更是执法犯法。所以，城管的形象被“妖魔化”，是有着广泛的社会原因的。

但是，不施以暴力的“盯人”执法，是不是就值得推广呢？我看悬。“盯人”执法乍看新鲜，收效颇好，但还是经不起推敲的。执法资源是否得到合理使用，能不能保证执法效率，不好保证。如果遇到“钉子户”，对盯人执法的城管置之不理，城管们怎么办？就这样耗下去？时间久了，还能保证不回到暴力执法的老路上去吗？

在我看来，问题的关键，不仅在于执法方式的创新，而是重塑“法”的合理性和刚性。试

想，如果城管执法的“法”有足够的合理性，又怎么能够被普遍质疑？没有直接利益相关的公众也对城管的执法颇有微词，更不要说被执法对象对其十分反感和抵触了。

一个城市固然要光鲜亮丽，但也要有让社会底层民众有所依托的谋生空间。这就需要城市管理者真正以人为本，在为公众创造合理的谋生空间和平台的前提下，再来谈秩序整顿。在以人为本的前提下，再强化法的刚性，依法查处那些确实扰乱城市秩序、影响他人生活的违规者，以法律的刚性和理性来介入管理，而不是凭借暴力，这样的执法才是真正符合法理的有效执法。

所以，不要被乍看新鲜的“盯人执法”迷了眼。城管执法要真正有力、让人信服，不仅仅靠执法方式花样翻新，更主要的是，法要合理，程序合规，以人为本，服务为民，如此，才能让人信服，才能真正给力。

## 征稿启事

针砭时弊、激浊扬清，本版现诚征新闻评论稿件。

稿件要求关注民生、民情，敢言而不偏激，理性又不乏幽默，尖锐而不失建设性。可以是幽默轻松的街谈巷议，也可以是严谨理性的犀利之笔；选题以国内外和鹤城发生的新闻事件及社会热点为主。篇幅不超过千字为宜。

稿件一经采用，即付作者稿酬。

投稿邮箱：

qhcb123@126.com

联系电话：

0392-2189922

## “献血”无偿，挂钩“有价”

□邓海建

北京市卫生局表示，各高校要把无偿献血工作纳入对学校各部门、社团组织以及师生个人等评优考核指标。同时，各高校要建立健全无偿献血组织领导机构，安排专人负责，确保无偿献血工作顺利开展。（据1月30日《京华时报》）

在“血荒”已经超脱季节成为一种常态之时，将“无偿献血”的美好裙子撕去，代之以官僚胁迫的嘴脸，确实也是情非得已。春节前，国内多个省市血液储备连接遭遇“饥荒”，而早在2010年，有的城市甚至为此启动了二级预警。血源少了，很容易归咎为觉悟的问题，更何况数据确凿——卫生部最新统计显示，目前中国的献血率只有8.7‰，低于世界高收入国家的45.4‰和中等收入国家的10.1‰——于是，有人骂献血氛围不浓、怪郭美美等“公益狙击手”戳破了大家对红十字会的信任。

话不是没有道理，但平心而论，“血荒”的加剧，未必是供应者一方的问题。一方面，医疗技术日益进步，需求飙升。近年来，我国临床用血量年均增长率超过10%，采血量的增幅远不及临床用血量的增幅；另一方面，无偿

献血的血液筹集机制早就沉疴累累。至于献血者的权利义务关系，更是一直停留在精神层面，“免费用血”路上的艰难，一路“公章”与“证明”是为见证。

如今，无偿献血与师生利益挂钩，这与“自愿自觉”的传统看似格格不入，但严格考究起来，也算不得洪水猛兽。一是挂钩的内容是“评优”这样的荣誉，没有人人被强制之虞，从目的正义性来看没有多大的瑕疵；二是国际上也有这样的惯例，比如在日本，就规定“凡年满20岁的男女青年在成人纪念日时，集体献血一次”，参加工作或办理驾驶证等诸多场合也必须献血的——如此看来，挂钩评优的无偿献血制度，也未必是洪水猛兽。

真正的问题是，与荣誉挂钩的“无偿献血”为何如此面目可疑？这个问题离不开两方面的考量：除了普通师生之外，职能部门有没有穷尽其他更有力量的手段，促进无偿献血事业的发展？在前置义务的时候，献血者的权利有没有得到稳妥的安置？有人说，最该与评优挂钩的，是公务员群体；还有人说，



血荒与用血浪费同样触目惊心……对此，职能部门只有两种选择：要么直面公众的疑问，给出回应，要么对挂钩制度本身进行反思。

无偿献血是一个终点，抵达的路径有很多，若是遇到问题光想到一味“挂钩”，就不要怪公众嘲笑姿态不够文雅。

## 你说我说

### 大学建五星级酒店，只为不丢国人脸？

据中国之声《新闻纵横》报道，在昆明理工大学内，有一座按照五星级标准设计的文汇酒店。酒店于2011年7月竣工并投入使用，客房日房价约400元到2000元不等。

对此，昆工宣传部新闻中心的一名工作人员说：“文汇酒店是国际学术交流中心一个必备的配套设施。主要用于接待来校交流、访问的外国政府要员，知名专家、学者以及一部分长期入住的外国留学生。人家来访问、搞学术交流，自己搞得那么寒酸，难免丢中国人的脸。”目前酒店提前建成并开始运营，而主体部分的国际学术交流中心还在建设之中。

落雪是花：这样一座扯淡的高校，还有心思搞学术研究？

谢律师：中国人的脸面就只能靠头等舱、高校的星级酒店撑起来？

林海东：正因为学术没有地位，所以只好靠星级酒店来撑面子；还打着“丢中国人的脸”的幌子，这就近乎无耻了。

胥波：为扬我国威、长国人脸，我建议，以后五星级酒店标准增加一条：必须建在大学校园内。

李方然：盖五星级酒店，是为不丢国人脸？净瞎扯！必备配套设施？那也用不着五星级呀！怕寒酸，为啥不把力气放在学术上？明明要对外运营挣外快，愣说用来搞学术交流，无耻！这应该是国家拨款吧？如果国家的教育资金真这样充裕，就别再不知害臊地搞希望工程了！

李绍章：国人脸面和容颜在世界任何时间、国内任何场合均需一级护理和保存，绝不能丢失。昆明理工大学学术交流中心建设五星级酒店，为防止国人脸面丢失作出突出贡献，现通报表扬。

那缕阳光：不丢国人脸，吸国人血。

之往：丢不丢国人脸是看你能不能取得更大的学术成就，脑子没货人家最多就当你是暴发户。

四两拨千斤：学校是国家的，土地是国家的。关键问题是这个酒店是如何运营的，这些收益流入了谁的腰包？学校肯定是大股东。

乔江：若是自负盈亏，我倒觉得可以。

中广：学校建一个国际学术交流中心是必要的，国际学术交流中心配套建设一个酒店也是必要的，但配套出一个5星级酒店是不是必要值得商榷。特别是作为配套的5星级酒店已经建好，作为主体的学术交流中心却仍在建设中，让人不明白到底谁是主体工程，谁是配套工程。做事情还是不要本末倒置的好。

## 官员家属吃喝也能公款报销？

□殷国安

这两天，新浪微博用户“广州区伯”发布的一条内容为“公款吃喝还嚣张骂收银小姑娘”的微博，引起网友关注。省纪委派驻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的纪检组将事件定性为“涉嫌侵占公款消费行为”，作出了通报批评相关人员的处理。（据1月30日《南方都市报》）

据称，1月27日，包括一位穿红衣的女士在内的10余人到广州市海珠区某海鲜楼用餐消费了1202元，这位红衣女士要求开发票，发票抬头为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结果收银员将发票打错，红衣女士拍着收银台指着收银员发怒：“你打错了我怎样回去报销？”区伯当时距离收银台5米左右，上前劝解时被红衣女士骂：“关你什么事啊，死老鬼！”该女士还打翻了收银台的电脑。

省纪委派驻省海洋与渔业局纪检组对事件作出如下处理：将事件定性为“涉嫌侵占公款消费行为”，称事件当事人张女士并非该局员工，而是该局葛姓调研员家属。该局已就此事对葛姓调研员进行通报批评，责成其作书面检查，并要求其教育好家属。

对于省纪委派驻省海洋与渔业局纪检组对事件的处理意见，我们很是不解。这个“涉嫌侵占公款消费行为”是什么意思？如果不能确定，只是“涉嫌”，则应该“疑罪从无”，为什么要批评、要检查？

当然，这里的“涉嫌”可以有两种解释：一是不能确定是否有此动机，只是可疑；二是确有公款报销的可能，只是由于曝光而“未遂”。那么，省纪委派驻省海洋与渔业局纪检组是

否承认这位葛姓调研员家属开具了省海洋与渔业局抬头的发票，是打算拿到局里报销的？作为纪检部门，岂能连最核心的事实都搞不清楚，就作出“通报批评”？关键的问题是，你这个批评究竟是如何认定错误事实的？

其实，明眼人一看就知道是怎么回事。我们认为，这个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公款消费严重，财务制度混乱，不仅是官员们的私人消费可以凭发票报销，连家属的消费也可以拿到局里报销。

正如区伯所说，这一次“尽管没有造成侵占公款消费事实”，但“此次没造成，并不等于之前没这么做”，这正需要纪检部门给出一个说法。而对于开发票缘何要用单位名称，张女士所谓这是“个人自由”，“我用省、市人民政府名称当抬头，服务员照样也会给我开”的说法，显然属于强词夺理。

省纪委派驻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的纪检组为何不愿意把事实交代清楚？莫非是如果这个单位乱支滥用严重，他们会负有监管不力的责任，于是用“涉嫌侵占公款消费行为”来忽悠公众？

此类问题，从长远看是需要从预算监督上堵住源头；而治标之法，也是公布该单位全部三公支出，例如公布全部招待费的支出项目，看一看审批手续是否完善。如果本来就是有了发票就报销，只要有经手人证明，再想出一个公款招待的明目，就会畅通无阻。则我们就可以断定，张女士开出省海洋与渔业局抬头的发票，就是打算拿到局里报销的。那么，这种“涉嫌”说就是“锯箭疗法”的翻版而已，丝毫不解决根本问题。

## 微评论

辽宁一75岁老人曾因巨大的燃放爆竹声和私家车警报声突发心脏病入院抢救，花费近万元才保住性命。今年春节，老人多次与邻居协商不要半夜燃放鞭炮，但邻居无人响应，老人一气之下，飞到燃放鞭炮的广州过年。

点评：建议在家里关上门放炮，买那么贵的炮让别人也听见，多亏啊。

郑渊洁：遛狗时不制止狗狗往人家的汽车轮胎上撒尿，素质差有木有？遛狗时不清理狗狗的粪便，素质差有木有？

点评：曾有网友作打油诗：春眠不觉晓，处处闻犬吠。晨起扫地声，狗粪知多少。说狗是人类的朋友，大家都同意，关键是养狗的主人不要因为自己与狗的情而漠视邻居的利，管好自家的狗狗，除了给它关爱，还要教会它“礼仪”。

鄯烈山：从科尔多瓦到马德里高速公路近5小时车程，中间休息两次。导游说这是法律，开车两小时司机必须休息一次。

点评：我们也有类似规定，但不知执行得如何。据统计，春节期间，全国共发生涉及人员伤亡的道路交通事故1795起，造成547人死亡、2080人受伤，疲劳驾驶是不容忽视的原因。